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審字第1100536324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核定「變更板橋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（配合全市土地使用管制一致性原則）」案，自110年4月7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1、23、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變更計畫詳見計畫書（張貼本府、本市板橋區公所、中和區公所及土城區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）；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<http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/>，點選「最新消息」之「都市計畫公告」項目，點選本計畫案名）。

市長 侯友宜